

《中国药物滥用防治杂志》作者投稿须知

《中国药物滥用防治杂志》为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主管，中国药物滥用防治协会、军事医学科学院毒物药物研究所共同主办的期刊，国内刊号 11-3742/R，国际刊号 1006-902X，出版周期为月刊。本刊被美国化学文摘数据库、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中国期刊全文数据库等全文收录，收稿类型为综述、论著、病例报告、调研分析、政策解读、管理实践、经验交流等。

【主要栏目】

- (1) 进展与综述；
- (2) 论著：毒品防治与麻精药品合理使用（如毒品、烟草、酒精成瘾的防治，麻精药品的合理应用及干预效果）；
- (3) 论著：药物不良反应与危险因素研究（如药品的不良反应、危险因素、配伍禁忌等相关研究）；
- (4) 论著：调查分析与实践研究（如药品使用调查分析，药事管理方法、用药干预措施的应用效果等）；
- (5) 论著：合理用药研究（如药品临床使用的有效性、安全性研究）；
- (6) 论著：中药应用与中西医结合（如涉及中药、中成药的中西医临床应用效果研究）；
- (7) 论著：用药护理与健康教育等（如护理或健康教育对患者用药知识、用药依从性、用药效果、用药安全性的影响）；

(8) 论著：药学实验与基础研究（如实验室检测、药物检验分析、生产质量控制等相关研究）；

(9) 论著：个案研究。

【文章投稿要求】

(1) 投稿人应保证作者和单位等信息准确、真实，排序无争议，无抄袭、剽窃、侵权、数据伪造、一稿多投等学术不端行为，已严格遵守伦理规范并履行完伦理审查流程。投稿后论文发表权将永久归属本刊，直至本刊明确告知不予录用。本刊对来稿有修改、删节权，不同意删改者请投稿时注明原因。

(2) 来稿应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导向性、实用性，要求资料真实、数据准确、论点明确、论据充分、结构严谨、层次分明、文字精练，不含法律法规禁止出版、传播的内容，不存在潜在利益冲突，符合医学出版伦理要求，没有多字、漏字、错别字、病句等错误。

(3) 字数要求：论著在 4000 字数或 5000 字符数以上，综述在 5000 字数或 6000 字符数以上，病例报告在 3000 字数或 4000 字符数以上。来稿全文复制比不超过 25%，需按论文写作模板格式附上中英文文题、摘要和关键词。

(4) 来稿需附作者单位全称（具体到科室）、所在省市（县）、邮编及相应译名，全部作者姓名及相应汉语拼音（姓在前、全部大写，名在后、首字母大写，复姓加连字符，双名不加连字符）。外籍作者用其本国语名，并标明国家名。第一作者和通信作者应附简介，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性别、民族、籍贯、学历/学位、职称/职务、主要

研究方向等。以上信息将随刊公开,请作者注意隐私保护和信息准确。

(5) 参考文献按文中先后顺序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码的序号置于方括号中,准确地标在有关文字右上角,并根据先后次序排列于正文后。参考文献数量一般为 8-15 条,中文文献需引自北大核心期刊、图书或报告,同一观点尽量只引 1 条文献,同一期刊尽量只引 1 条文献,尽量引用近期文献。

【审稿流程及费用】

(1) 本刊单个审稿流程原则上不超过 30 个工作日,每篇文章都会给予“修改”“录用”“退稿”的意见,请作者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并按提示配合后续工作。需要修改的文章,作者应在 30 个工作日内,按修改意见完成修改,并上传至投稿系统。

(2) 文章录用后,作者应签署《投稿声明及授权书》,对文章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科学性、伦理性、相关利益冲突、版权归属进行声明及授权。因投稿声明内容不实所造成的全部后果由作者本人承担,我刊有权作出撤稿决定,要求作者赔偿相关损失并通知作者单位。

(3) 投稿文章被正式录用后,作者需提前支付版面费用。文章刊发时间一般在完成缴费后的 12 个月,如作者有特殊情况,应及时联系编辑部进行沟通。

(4) 本刊版面费基础标准为每版 800 元,中国药物滥用防治协会会员及中国药物滥用防治杂志编委按每版 300 元的会员标准进行收取。为鼓励优质稿件投稿,国家级基金项目成果按会员标准收取版

面费，省级基金项目成果按基础标准的 50%收取版面费，市级及其他基金项目成果酌情优惠。文章篇幅过长、内容涉及国家政策、数据图表较多或参考文献较多等审稿难度大的稿件不享受优惠政策，经作者同意可加收审稿费用。

(5) 本刊正式刊发的文章不向作者支付稿费，每期文章赠送第一作者 2 本样刊。

【撤稿流程】

(1) 作者主动撤稿。作者成功投稿后，由于自身原因提出撤稿申请的，需由第一作者单位出具《撤稿申请函》，加盖单位公章并附所有署名作者签名。《撤稿申请函》中要明确撤稿原因，承诺作者不存在一稿多投、重复发表、数据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稿件如处于审稿阶段则无需缴纳费用；如稿件处于录用阶段，则需缴纳正常版面费的一半；如稿件已按期发表，则不退已缴纳的版面费用。

(2) 本刊主动撤稿。作者投稿后，本刊若发现稿件存在一稿多投、重复发表、数据造假等学术不端行为，将予以撤稿，并向作者单位出具《学术不端行为告知函》。如作者已经缴纳版面费，相关费用将作为对本刊的补偿，不予退回；如稿件已正式公开发表，本刊将在杂志上刊登《撤稿声明》，并向相关数据库收录机构发送《撤稿声明》，撤回稿件的所有数据信息；情节严重并给本刊带来经济损失的，将追究作者相应责任。同时，本刊将永久拒收论文全部作者的稿件。